

各師資培育學系「指定」之教學基本能力檢核項目

(適用對象：103 學年度起入學之師資生及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之教程生)

| 類科 | 學系 | 學系指定之教學基本能力檢核項目名稱 | | 預定時程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國民 小學 教育 學程 | 教育學系 | 特教知能基本能力檢定 普通數學檢定 板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| 三 擇 一 | 每年 4 月或 5 月 每年 4 月 每年 6 月 |
| | 心理與諮商學系 | 特教知能基本能力檢定 板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資訊科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| 三 擇 一 | 每年 4 月或 5 月 每年 6 月 每年 2 月 |
| | 語文與創作學系 | 國語文能力分級鑑定-語文綜合發展能力項目 國語文能力分級鑑定-語文基本能力項目 國語文能力分級鑑定-語文識別能力項目 板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| 四 擇 一 | 每年 5 月 每年 6 月 |
| |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| 英文板書基本能力鑑定 | | 每年 12 月 |
| |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| 板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視覺藝術基本能力分級檢定 | 二 擇 一 | 每年 6 月 每年 5 月或 12 月 |
| | 音樂學系 | 鍵盤能力分級鑑定 | | 每年 5 月 |
| |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| 普通數學檢定 數學科教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| 二 擇 一 | 每年 4 月 每年 5 月 |
| |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| 自然科學基本知能及教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| | 基本知能每年 5 月 教學基本能力每年 6 月 |
| | 體育學系 | 體育術科基本能力分級鑑定 | | 隔年 4 月 |
| 幼兒 園教 育學 程 |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| 說故事基本能力檢定 圖畫故事書賞析基本能力檢定 | 二 擇 一 | 每年 5 月或 12 月 每年 5 月或 12 月 |
| 特殊 教育 教育 學程 | 特殊教育學系 | 特教知能基本能力檢定 | | 每年 4 月或 5 月 |

備註：

1. 各項教學基本能力檢核詳細時間，請依各學系（單位）公告。
2. **紅字**部分為 105 學年度起新增項目，可追溯至 103 及 104 學年度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者，亦適用。

105.09.08 更新